



第 2569 (2021)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往各项相关决议，包括第 825(1993)、1540(2004)、1695(2006)、1718(2006)、1874(2009)、1887(2009)、1928(2010)、1985(2011)、2050(2012)、2087(2013)、2094(2013)、2141(2014)、2207(2015)、2270(2016)、2276(2016)、2321(2016)、2345(2017)、2356(2017)、2371(2017)、2375(2017)、2397(2017)、2407(2018)、2464(2019)和 2515(2020)号决议，以及 2006 年 10 月 6 日(S/PRST/2006/41)、2009 年 4 月 13 日(S/PRST/2009/7)、2012 年 4 月 16 日(S/PRST/2012/13)和 2017 年 8 月 29 日(S/PRST/2017/16)安理会主席声明，

回顾依照第 1874(2009)号决议第 26 段设立了一个专家小组，负责在委员会指导下执行该段规定的任务，

回顾秘书长根据第 1874(2009)号决议第 26 段任命的专家小组 2020 年 8 月 28 日中期报告(S/2020/840)和专家小组 2021 年 3 月 4 日最后报告(S/2021/211)，

回顾安全理事会制裁的一般性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报告(S/2006/997)中关于编制制裁监测机制报告的方法标准，

欢迎秘书处努力扩大和改进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事务处的专家名册，同时考虑到安理会主席的说明(S/2006/997)所提供的指南，注意到第 11 段，

在这方面强调，必须按照第 1874(2009)号决议第 26 段具体规定的专家小组任务，开展可信和以事实为依据的独立评估和分析并提出建议，

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第四十一条采取行动，

1. 决定将第 1874(2009)号决议第 26 段具体规定并经第 2094(2013)号决议第 29 段修改的专家小组任务期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决定此项任务规定也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21 年 4 月 7 日重发。



适用于第 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 和 2397(2017)号决议规定的措施，表示打算审查任务规定，并迟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就进一步延长任务期事宜采取适当行动，请秘书长为此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

2. 请专家小组迟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按照第 2321(2016)号决议第 43 段的要求向委员会提交中期工作报告，又请专家小组在与委员会讨论后，迟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向安理会提交中期报告，还请专家小组迟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向委员会提交附有结论和建议的最后报告，并请专家小组在与委员会讨论后，迟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向安理会提交最后报告；

3. 请专家小组迟于重新获得任命后 30 天内向委员会提交计划工作方案，鼓励委员会定期讨论这一工作方案，并定期就专家小组的工作与小组沟通互动，还请专家小组将工作方案的任何更新告知委员会；

4. 特别指出，专家小组应按照第 1874(2009)号决议第 26 段具体规定的任务，客观、公正地开展可信和以事实为依据的独立评估和分析并提出建议；

5. 还表示打算继续跟踪了解专家小组的工作；

6. 敦促所有国家、联合国相关机构和其他有关方面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充分合作，特别是提供各自掌握的任何有关第 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和 2397(2017)号决议所定措施执行情况的信息；

7.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